## **中共政协平顶山市卫东区委员会**

## **机关党支部关于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

## **（社会公开稿）**

按照区委统一部署，区委第二巡察组于2020年8月24日至11月6日，对区政协机关党支部进行了常规巡察，并2021年1月6日，向区政协机关党支部反馈了巡察意见。针对巡察反馈的问题，区政协机关党支部高度重视、认真研究，制定整改方案、狠抓整改落实。截至目前，巡察反馈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现将有关情况予以公布。

一、加强组织领导，确保整改成效落实到位

区政协机关党支部把巡察整改工作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严格对照区委巡察组反馈意见和提出的要求，始终坚持问题导向，勇于担当，压实责任、综合施策、标本兼治、立行立改、全面整改，扎实推进整改工作。

（一）加强领导，明确责任。在区政协党组的统一领导下， 区政协机关成立以党组成员、办公室主任王晓丰为组长，各委室主任为副组长的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具体推进各项整改任务。领导小组多次研究部署，确保巡察整改工作稳步推进。

（二）迅速部署，强化措施。及时制定了《区政协机关党支部关于区委第二巡察组反馈意见的组织落实整改方案》，针对巡察反馈的3方面12个问题，建立整改台账，对账销号，切实确保区委巡察组反馈问题件件有安排，事事有人抓，整改有措施，完成有时限。

（三）加强督办，注重实效。两个月以来，整改领导小组强化监督检查，督促机关各委室严格按照整改时限推进整改落实，及时报送整改落实情况，按时完成整改任务。党支部书记王晓丰同志以身作则，对整改工作亲自部署，亲自研究，亲自督办。严格按照整改方案要求，逐条对照检查，逐件研究整改，真正做到一抓到底，抓出实效。

二、坚持问题导向，逐条逐项落实整改

经过两个月的集中整改，我们针对巡察组反馈的12个问题，按照“事事有回音，件件有落实”的要求，结合本单位工作实际，强化整改措施，整改工作有序、有力、有效，取得了初步成效。

（一）传达、贯彻上级决策部署不到位，党组织和党员干部担当意识有待进一步提高

1.关于“落实上级指示精神有差距”的问题。落实以下整改措施：一是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二是深入学习中央和省、市、区委有关文件精神和领导重要讲话精神，认真抓好贯彻落实，不断体现政协担当，彰显政协作为；三是以高度负责的态度，做好落实工作，发放统一印制的学习笔记本，学习笔记写在指定的笔记本上，规范学习笔记，不定期抽查学习笔记。

2.关于“服务意识减弱，调查研究不深入”的问题。落实以下整改措施：一是加强党员教育，增强对政协“四个一线”的认识，调动党员干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二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树牢群众意识。在实地调研中，一方面听汇报、看材料，另一方面深入基层、深入一线、深入群众，多看、多听、多思考，认真听取群众的心声和意见建议，做到对基层情况了然于胸；三是加强重点提案督办力度。“两会”以后，围绕民生改善确立一定数量的重点提案，年底由区政协提案和委员联络委会同区委区政府督察局、区政府办、区政协办对重点提案进行督办调研，促进政协提案成果转化。

3.关于“学习氛围不浓厚，理论学习不扎实”的问题。落实以下整改措施：一是加强党员干部教育，树牢学无止境的思想意识。发掘社会上“活到老学到老”的典型事迹，并在每周二的机关集体学习大力宣传，以身边事教育身边人，调动了全体党员干部参与学习的积极性；二是创新学习形式，丰富学习内容。组织形式多样的、丰富多彩的主题党日活动，例如通过组织党员干部观看电影《你好，李焕英》，增强了党员干部的凝聚力和向心力，弘扬了孝悌精神；三是规范机关学习。将学习列入党支部议事日程，每月由办公室结合实际制定当月学习计划表，将中央和省、市、区委下发的文件和习近平总书记最新讲话精神纳入当月学习内容，每周二下午集中学习，严格执行学习签到制度，不定期检查学习笔记，安排办公室专人负责学习记录和学习资料档案管理；四是组织党员学习党史。回顾来时路，只有牢记初心使命，踏踏实实干事、老老实实做人，红色基因才能永不褪色，骄傲的党旗才能永远红遍华夏大地。

4.关于“作风建设薄弱，单位合力不够”的问题。落实以下整改措施：一是引导党员干部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世界观、价值观，调动主动干工作的自觉性；二是组织丰富多样的集体活动。在活动中加强各委室之间沟通交流，增进同事感情，加强团结协作，形成工作合力。

（二）机关建设不力，财务管理不规范

1.关于“人员管理松懈，执行工作纪律不严格”的问题。落实以下整改措施：一是持续深化干部作风大整顿，集中开展了“庸懒散浮拖”专项整治，机关党员干部的思想认识有了显著提升，工作作风有了明显改善，干事创业、担当作为的氛围得到了进一步强化。1月29日至2月2日，机关三名同志抽调到市政协参与“两会”服务，圆满完成了会务、带车、提案审查、小组秘书等工作。抽调结束后，又立即投入工作，连续上班长达12天。为圆满完成2月22日至2月25日召开的区政协九届五次会议，区政协各委室工作人员于大年初四就自愿放弃年假，义务加班加点筹备会议各项工作，通过各委室全力支持和密切配合，较好的完成了会议的会务、文秘、组织、提案审查、对外宣传、安全保卫、疫情防控、会风会纪、信访稳定、技术保障等各项工作任务，确保了区政协九届五次的胜利召开；二是修改完善了考勤值班、请销假、外出报告等多项制度，严格执行签到制度和请销假制度，坚决纠正工作效率低、办事推诿拖拉、不守工作纪律、工作规矩等行为，定期向单位主要负责同志汇报考勤签到执行情况，并与党员干部的年底考核挂钩；三是定期召开以案促改警示教育大会，对市、区两级纪检部门通报的违法违纪案件进行及时通报，以案为鉴、以案促改、以案促治，使党员干部吸取教训，时刻保持头脑清醒；四是加强内部监督，将日常监督与突击检查、派驻纪检组监督结合起来，特别是加大对考勤制度执行落实情况的检查力度，对于相应制度执行不到位的，对相关同志进行提醒谈话，对造成严重后果的，给予相应责任人严肃处理。

2.关于“制度建设不力，落实不到位”的问题。落实以下整改措施：一是加强制度建设。结合支部实际，完善了党务、政务、财务工作制度，明确公开内容、公开时限、公开范围，并将“三务”公开工作纳入到支部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中去，保证公开工作顺利推进；二是提高思想认识，严格执行“三务”公开制度。着力提高对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设置党务公开栏，指定专人负责公开内容的更新和公开栏维护工作，及时反映工作动态，上报信息，确保公开工作有序开展。规范公开程序，将所有公开资料收集整理后由专人负责归档，确保公开工作有迹可循。对公开的项目、范围和形式，事先由机关党支部提出，经支委会审核批准后予以公开。对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召开情况、党费收缴情况、年度工作计划、年度工作总结、政协职能职责、各项活动开展情况等通过召开会议、公开栏等形式进行公开；每年的财务预算、决算情况按要求及时公开。

3.关于“公车管理不规范，车辆运行维护费过高”的问题。落实以下整改措施：一是提升服务意识。组织党员干部认真学习《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办法》，强化服务意识，统筹调配现有的2辆公务车辆，为各委室外出调研视察工作提供用车保障；二是严格按照公务用车使用管理规定，做好日常监管，完善规范的公务用车管控机制，认真落实车辆使用的各项安全规定，及时填写车辆派遣单，建立车辆使用台账；三是持续巩固节约型机关创建成果。将汽车节油小知识纳入每周二的集体学习，使党员干部养成良好的驾驶习惯，从而降低油耗，减少燃油费用。公务车辆实行定点加油，坚决杜绝加高标号燃油的现象。

4.关于“财务制度执行不严格，存在管理漏洞”的问题。落实以下整改措施：一是进一步加强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原始凭证和自制凭证，严格执行财务报销审批制度，严格报销手续，财务经办人员要对出差购票认真核对，分管领导严格审核把关，对不符合规定要求购买的票据，坚决不予报销，确保差旅费票据支出合法合规；二是严格执行财经制度和财务报销制度。严格界定看病号费用报销范围、标准，建立健全程序规范、管理严格、监督制衡、公开透明的财政资金运行机制，认真落实会签制度；三是坚决杜绝乱发补贴现象。经区委第二巡察组提醒，区政协立即停止了以报销餐票方式发放节假日值班补贴的行为；四是加强对财务管理、固定资产、大额资金等重点领域监管，规范资金使用；五是加强对财务人员的培训力度。组织财务人员学业务、学技能，掌握专业知识，提高财务人员专业素养。

（三）党建工作不扎实，党组织虚化、弱化

1.关于“支部建设弱化，战斗力不强”的问题。落实以下整改措施：一是设立区政协机关党组。1月18日，区政协党组印发《关于成立卫东区政协机关党组的请示》，向区委申请成立区政协机关党组；二是完成党支部改选换届。2月5日，区政协机关党支部严格按照《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暂行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基层组织工作条例》相关规定，在区机关二楼政协会议室召开党员大会，选举了党支部书记，补充了组织委员和宣传委员，切实打牢组织基础；三是按照《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要求，严格执行党建工作责任制，发挥好支部建设、党员管理等职责，加强党员教育、管理、监督，引导党员坚定理想信念，强化党性修养，增强支部的凝聚力、向心力。

2.关于“党支部会议制度落实不严格”的问题。落实以下整改措施：一是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和主题党日制度。每月提前制定学习计划表，并根据上级的最新精神适时调整学习讨论内容。按期召开支部党员大会、支部委员会，认真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参会党员均达到规定人数，内容议题符合上级学习要求，并按规定组织讲党课。每次活动均能及时签到、做好记录、保留影像资料；二是按时召开民主生活会。严格按照《中共中央纪委机关、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认真开好2020年度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的通知》（组通字〔2020〕28号）要求，紧密联系本单位实际，逐一对照查摆问题不足，深入具体地进行党性分析，认真起草领导班子对照检查材料和个人发言提纲。民主生活会上，党员干部之间互相谈心谈话并展开深刻的批评与自我批评。

3.关于“支部委员变动随意，未按照组织程序调整”的问题。落实以下整改措施：区政协党支部班子成员由于工作调整，张明志调任区科技局任局长，马丽调任区政协提案委任副主任。2月5日，区政协机关党支部召开全体党员大会，按照组织程序，选举了党支部书记，并增补了2名支部委员，为机关党支部注入了新鲜血液；规范了支委会议事规则，坚决杜绝出现非班子成员参加班子会并表决现象。

4.关于“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履行不到位”的问题。落实以下整改措施：一是加强廉政文化宣传。通过在机关会议室、走廊等设置廉政文化宣传版面，在“卫东政协”微信公众号上持续推送党风廉政建设有关精神，营造浓厚的宣传氛围，加强对党员干部的熏陶教育，增强队伍的凝聚力和战斗力；二是制定办公会制度，办公会每年研究党风廉政建设工作2次以上，及时通报典型违纪违法案例，定期召开以案促改警示教育大会，加强党员干部警示教育。引导党员干部严格遵守政协章程，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把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作为履行职能的底线和红线，带动其他各项纪律严起来。班子成员和各委室负责同志坚持把全面从严治党与本职工作同部署、同安排、同检查，真正形成“严实紧”的思想意识；三是按时开展廉政风险点排查工作。紧密结合政协工作实际，严格按照区纪委监委要求，全面排查岗位职责、业务流程、制度机制和外部环境等方面可能引发廉政风险的问题，从“查、防、控”三方面入手，通过风险排查、风险预防、风险控制三个步骤，采取评估风险等级、制定防控措施、建立防控登记表、加强风险化解等手段强化廉政风险防控。

三、深化整改成效

经过两个月的集中整改，我们针对区委第二巡察组反馈的问题，较真碰硬地开展整改，取得了阶段性成效。但也清醒地认识到，整改工作成效还只是阶段性的，距离区委巡察组提出要求还有一定差距。下一步，我们将在前一阶段整改工作的基础上，继续坚持党的全面领导，聚焦全面从严治党，严格落实党支部主体责任，切实履行“一把手”第一责任人责任，分管领导分管责任和“一岗双责”，不断强化责任担当。着力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巩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切实把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制度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贯穿于各项工作当中。继续大力推进整改工作，已将开展机关干部素质能力提升年活动和纪律作风整顿活动纳入2021年度政协总体工作计划之中，不断巩固拓展整改成果，进一步建立健全长效机制，巩固和转化整改成果；对需要长期坚持的整改问题，要常抓不懈，持续用力，确保久久为功，善作善成，确保巡察反馈的问题按期全面彻底整改到位，真正做到让整改实际成效推动政协机关各项工作水平再上新的台阶。

区政协机关党支部将以此次巡察为契机，按照区委巡察组的要求，继续做好各项工作。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

联系地址：平顶山市卫东区建设路888号政协办公室

联系电话：0375-3992731

电子邮箱：pdswdqzx@163.com

中共政协平顶山市卫东区委员会机关党支部

2021年3月24日